

桃園市立龍潭幼兒園

114 學年度第一次定期契約進用代理職員甄選

錄取名單

准考證號碼	姓名	備註
1	蔡○華	正取

備註：

- 一、錄取人員請於 114 年 9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至 12 時止，攜帶國民身分證及最高學歷畢業證明文件正本至本園辦公室辦理報到手續，未依限報到者，取消錄取資格。
- 二、報到須知請參閱本案甄選簡章相關規定。
- 三、本案業無正取缺額，依甄選簡章不再進行招考作業。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9 月 2 4 日